

证券代码：300022

证券简称：吉峰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5

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吉峰科技	股票代码	30002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元兴	刘桂岑	
电话	028-87868752	028-87868752	
办公地址	成都市郫都区成都现代工业港北部园区港通北二路 219 号	成都市郫都区成都现代工业港北部园区港通北二路 219 号	
电子信箱	yangyx@gifore.com	liugc@gifor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78,620,041.59	1,113,405,118.66	14.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49,250.95	-5,446,568.40	192.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	4,185,872.30	-6,936,191.41	160.35%

利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4,437,569.21	23,746,327.86	339.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33	-0.0143	193.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33	-0.0143	193.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9%	-8.66%	170.3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90,606,431.66	1,591,474,878.98	18.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5,411,368.02	80,749,050.49	5.7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29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新明	境内自然人	11.27%	42,840,191	32,130,143	质押	34,532,328
王红艳	境内自然人	8.64%	32,838,000			
四川特驱教育管理 有限公司	境内非 国有法人	2.00%	7,604,808		质押	3,500,000
西藏山南 神宇创业 投资管理 合伙企业 （有限合 伙）	境内非 国有法人	1.95%	7,429,596			
骆文武	境内自然人	1.35%	5,142,500			
王海名	境内自然人	1.05%	3,974,900		质押	1,000,000
王道渠	境内自然人	0.76%	2,906,267			
代祥林	境内自然人	0.57%	2,151,300			
李顺志	境内自然人	0.55%	2,100,000			
季红	境内自然人	0.53%	2,016,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王新明、王红艳夫妇为一致行动人； 2、王新明先生持有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1%的表决权，王新明先生与西藏山南神宇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构成关联股东关系；王海名先生为王新明先生之弟，王海名先生与王新明先生构成关联股东关系； 3、除上述一致行动人和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					

	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王道渠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906,267 股，为境内自然人，实际合计持有 2,906,267 股；股东代祥林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 2,151,300 股，为境内自然人，实际合计持有 2,151,300 股。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确定“一体两翼”新战略架构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一体两翼”新战略架构的议案》，公司确定了“一体两翼”新战略架构。其中，“一体”系高端特色制造板块，定位于主体业务，“左翼”系农机流通板块，“右翼”系农机与三农产业链创新服务板块。公司将在新的“一体两翼”战略架构下，未来三到五年，公司通过参股或控股方式整合农机产业链上游“专精特新”拔尖企业；继续做优做强公司现有农机流通业务，下沉服务，密植县乡网络，与高端特色制造板块新产品先导性推广和快速营销形成良好的强化与协同作用。

2、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事项

2021 年 6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修订的议案》及《关于公司创业板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议案。

2021 年 6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及《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及其修订的议案》等议案。

2022 年 5 月，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提交申请材料。2022 年 6 月 6 日，公司收到《关于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进行了回复。2022 年 8 月 2 日，公司修订了审核问询函回复的内容，并将相关材料报送给深交所。2022 年 8 月 10 日，公司收到《关于吉峰三农科技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于 2022 年 8 月 17 日进行了回复。截止目前，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处于深交所审核阶段。